

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关于拟减少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4 号——股份回购》《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本轮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且股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已完成，现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32,982 股股份进行注销，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回购股份注销的相关手续。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关于拟减少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股份总数由 103,170,886 股减少至 103,037,904 股，注册资本由 103,170,886 元减少至 103,037,904 元。

公司将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上公示减少注册资本相关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

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自本通知公告之日起45日内，债权人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上述要求，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包括：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可采取现场、邮寄、传真等方式进行申报，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1、申报地址：湖北长阳经济开发区长阳大道438号

2、申报时间：2026年5月19日-2026年7月3日

3、联系人：唐华林先生

4、联系电话：0717-6852466

5、邮政编码：443500

6、其他：（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来函请在信封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8日